

想当老师吗？机会来了！

我市部分初中、职业中专招教91人

数控车床、机械加工等专业专科学历即可报考

□记者 傅纪元

本报讯 市教育局昨天发布有关通告，该局直属学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91名教师。

根据市教育局提供的招聘岗位设置，91个岗位均来自市教育局直属初中和职业中专。招聘岗位分别是语文15人、数学14人、英语12人、物理5人、化学3人、生物4人、政治4人、历史5人、地

理5人、体育2人、音乐2人、美术2人、计算机3人、电视编导1人、会计3人、数控车床2人、机械加工2人、汽车维修2人、模具加工2人、舞蹈1人、钢琴1人、音乐1人。

本次招聘对象主要为全日制普通院校本科以上学历的毕业生，特殊专业(数控车床、机械加工、汽车维修、模具加工)可放宽到大专以上学历。

报名采用网上预报名，现场确认的办法进行。6月12日8:00至6月18日12:00，报考人员登录平顶山市教育局网站，进行网上预报名。现场确认时间为6月16日至18日的8:30-16:00，地点设在市招办一楼服务大厅。

以下考生可享受笔试加5分的政策：参加“大学生村干部”计划，在农村任职满2年以上、考核合格的考生；服务期满、考核合格

的参加国家志愿服务西部计划、我省志愿服务贫困县计划、“三支一扶”计划的考生；特岗教师3年服务期满、考核合格的考生。

本次考试分特殊专业(数控车床、机械加工、汽车维修、模具加工)和普通专业两类：特殊专业进行技能测试、笔试和面试，普通专业只进行笔试和面试。具体情况考生可登录市教育局网站查询。



微友“那么完美”的婚纱照(微友提供)

买回家的衣服不喜欢 七天内为何不能退？

工商部门：“七天无理由退货”适用非实体店；
实体店退货前提：商品有质量问题

□记者 杨岸萌

本报讯 在商场给母亲买了一条裤子，回家之后母亲不喜欢，想退却退不了。昨天，市民宁女士致电本报说，她记得国家有规定可以“七天无理由退货”，按照这个规定，她买的裤子应该是可以退的。

宁女士说，6月6日，她在市区中兴路北段一商场给母亲买了一条299元的裤子。拿回家后，母亲试了试，腰围有点紧，另外母亲也不喜欢这条裤子，所以她拿着裤子到商场去退。商场营业

员告诉她，只能调其他款式的衣服，不能退。

记者在宁女士提供的单据上看到，购买日期是6月6日，裤子价格是299元。宁女士还提供了一张专柜人员手写的收据，大意是收到宁女士退的价值299元的裤子，宁女士可在今年12月31日前到专柜调换其他款式同等价位的衣服。

“我之前在别的商场给母亲买衣服，不能穿人家就给退，又听说‘七天无理由退货’，所以买裤子时我就想不能穿肯定是可以退的，谁知道现在她们却怎么也不

给退。”宁女士说，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相中衣服，收据上的调换日期可不可以再延后？

昨天上午，记者和宁女士一起来到该商场。专柜工作人员姜女士说，交易已经完成，不能退货，她建议宁女士调换大号的裤子，但宁女士不同意。所以，根据规定，她们只能建议宁女士调其他款式的衣服。至于调换日期是否可以延后，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再商量。

姜女士说：“‘七天无理由退货’说的是售出商品出现质量问题的情况下，可以在七天内退

货。而我们的裤子没问题，只是顾客不喜欢，所以不能退。”

针对宁女士遇到的问题，记者致电市工商局12315申诉举报指挥中心，工作人员巴先生说，根据《消法》相关规定，“七天无理由退货”主要是针对非实体店的。而在实体店购物，所购之物出现质量问题才可以在七天之内要求退货，否则消费者无权要求退货。巴先生还说，遇到类似宁女士的情况，最好在购物时就与店方商量好退货的可能，另外尽可能让店方人员书面写下来，以便后期退换货。

“最美新娘评选” 火热进行中 万元大奖等你拿

本报讯 由平顶山日报社、市妇联、市摄影家协会共同主办的“嫁店大红坛”2015寻找鹰城最美新娘活动火热进行中。截至昨天，展示已经进行到第七组，还没报名参加的赶快参与吧。

活动从今年4月中旬开始展示，每组10人，已经展示6组，投票产生了6名入围选手，累计有10万人次阅读，有1万多人参与投票，微友不时就会在朋友圈看到最美新娘分享的展示、投票信息。

参与评选活动的新娘不仅发来了个人的婚纱照，不少新娘还发来了与新郎的合影照及自己的生活照，有的还发来了自己的爱情故事。昨天平顶山微报刊发的一位参与活动的新娘的爱情故事《我的爱情经过车祸，毁容的考验》打动了众多微友，不少微友发出由衷的祝福。

该活动不仅设有1个万元大奖，还设有最时尚新娘、最上镜新娘、最可爱新娘、最佳气质新娘各1个，可获3000元大奖；年度新娘佳丽10名，可获1000元大奖；而且入围即有奖品。目前，还有14个入围名额虚位以待，没有报名的赶快参加吧。报名方式：微信关注平顶山微报，点击微报菜单-最美新娘-报名，提交自己的信息。或扫二维码(右)直接提交信息。(关运凯)



夜间修整路面

6月8日晚10时，市区光明路与南环路交会处，市政维修管理队施工人员进行修整陷落路面。当晚，由该队具体施工的2015年夏季道路修整工程正式启动，将对市区建设路等7条主要道路进行修整。为避免施工带来交通拥堵，施工全部安排在晚间进行。 本报记者 张鹏 摄



安全疏散演练

昨天上午，新华区胜利街乐福联校南校区校园里响起警报声，学生们快速、有序地跑出教学楼。当天，该校开展了紧急疏散演练，2000多名学生在老师的带领下，用毛巾捂住口鼻，沿着指定的逃生路线，仅用了2分23秒就到达了操场指定位置。 本报记者 禹舸 摄

部分居民不缴清运费 贵福苑小区垃圾堆积如山

□记者 杨尊尊

本报讯 “小区环境这么脏乱，真是愁人！”近日，家住市区曙光街东段贵福苑小区的孟女士致电本报反映，自家所住小区的生活垃圾已有近半个月无人清理，垃圾在小区门口堆积如山。

昨天上午，记者来到曙光街东段贵福苑小区，门口各种生活垃圾堆积，俨然成了一座小型的垃圾山。垃圾附近苍蝇乱飞，气味十分难闻，路人纷纷掩鼻。

记者看到，贵福苑小区入口处的墙上张贴着垃圾清运费催缴通知和2014年小区垃圾费用明细公示。该小区一楼为商用，二楼以上为住宅区，分南楼和北楼，共八个单元。每个单元门口都贴着2014年末交垃圾清运费的住户名单公示表。

“再这样下去，小区就变成垃圾场了。”北楼住户刘女士刚好出门扔垃圾，她说小区内一直没有物业，从去年开始，小区住户每家向社区缴纳100元，由社区安排

人员过来清运垃圾。

新华区湛北路街道八中北街社区书记高女士告诉记者，贵福苑小区没有物业，之前虽然成立过业主委员会实行居民自治，但后来因收不上费用而难以维系。去年1月份，社区开始找清运工为小区清运垃圾，并在去年7月份每家收缴100元作为一年的垃圾清运费，当时就有住户未交。今年5月份，所收垃圾清运费用完需要重新缴纳时，有住户以“去年有20多户没交”为由拒绝缴纳

清运费。

“我们多次组织人员前去劝说，但是还有一部分人不愿意缴。”高女士称，全小区共有115户，目前缴纳垃圾清运费的只有70户。“如果明年再有住户以这个为借口拒缴垃圾清运费，那我们工作就没法做了，这成恶性循环了。”高女士说，他们正在与老业主委员会成员协商，希望他们重新出面实行自治，尽快协商住户收齐垃圾清运费，尽早还住户一个干净卫生的小区环境。

来电照登

市民李先生昨日来电：市区启蒙路湛河区教体局西有一窨井盖破损，存在安全隐患。

市民桂先生昨日来电：市区光明路35号院16号楼东单元水表箱漏水，望有关部门尽快维修。

市民郭先生昨日来电：新城区和祥路与祥云路交叉口红绿灯不亮半个多月了，影响通行。

热线回复

市区和平路步行街东段商户音响声很大，影响附近居民生活。

市公安局110报警指挥中心一工作人员：我们尽快通知处理。

留言板

市民武先生捡到刘红伟的身份证、银行卡等物，请失主拨打电话15937551998联系认领。

一位热心市民捡到一个钱包，内有张小肺的医保卡、现金等，请失主拨打电话15637580567找袁主任认领。